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关于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发展的指导意见

为进一步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全面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依据《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推广先进教育理念，打造卓越教学文化，推动教育教学改革，服务教师教学发展”为工作宗旨，紧紧围绕学校人才培养和办学定位，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教师成长规律，搭建多元有效的教师教学发展平台，构建系统完善的教师教学发展体系，促进教师教学能力的全面提升和学校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

二、重要任务

（一）以教学能力提升为目标，组织教师培训研讨

面向新进教师、处于职业发展早期、中期及后期等不同发展阶段的教师特点和发展需求，实施多层次、多类型、覆盖教师整个职业生涯的教学能力培训计划和项目，建立系统化教师教学能力培训体系，探索建立教师教学业务档案，开展“教师专题培训”、“名师讲坛”、“教学工作坊”等系列培训提升活动，促进教师教学理念的更新和教学能力的提升。

（二）以教学问题为切口，开展教学支持服务

建立基于教师教学能力发展的大数据平台，形成教师个性化发展的支持服务体系，针对教师在教育理念、教学改革、课程建设和课堂管理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通过大数据平台有针对性地开展教学咨询、教育技术支持和各类资源共享等服务，以满足不同学科，不同类型，处于不同发展阶段教师的需求。

（三）以教学示范引领为抓手，搭建教学交流平台

发挥高水平教师和专家在教师教学发展中的作用，通过政策引导与支持，邀请校内外高水平专家、教学名师参与教师发展建设，在教师成长中发挥示范和引导作用，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共享，积极拓展外部联络，参与国内教师教学发展重大主题会议，学习先进教育教学理念，融入现代化教育进程。与国内外高校开展各种教学经验交流、访问、教师工作坊等项目，加强对先进教育理念、教学方法、教师技能的推广；组织系列交流活动，促进不同学科专业教师间的交流与经验分享，逐步建立开放式的研究交流平台，满足教师教学能力发展需要。

（四）以教学制度建设为基础，构建社科大教学文化

建立完善包括基层教学组织、教师培训、教学竞赛、工程实践能力培养等相应配套政策，为教师教学发展提供行动指南。完善教学激励体系，组织教学名师、青年教学名师、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思政大赛等评选活动，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赛训融合，激发教师教学的积极性、主动性

和创造性。

三、主要措施

（一）新进教师培养

学校对每年新引进的教学编制的青年教师，开展1年时间的培养和指导，使其能够适应高等学校的教学要求，达到教学合格的水平，在获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书》和学校《新进教师上岗培训合格证书》后，方可独立承担教学任务。

1.培养内容

（1）师德师风建设。注重培养政治立场坚定，思想道德品质优秀的新一代教师。

（2）教育理论培训。培训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等教育理论内容，提高新进教师的教育理论水平。

（3）教学能力提升。通过教学设计、教学展示，专家评价、同行互评、教学反思等环节，提高新进教师的教学实践能力。

（4）教学研究能力。引导新进教师参与申请各类教学研究项目，在教学实践的基础上，提高教学研究水平和创新能力。

（5）现代信息技术应用。举办多媒体技术、课件制作技术等方面的培训，帮助新进教师提高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的能力。

（6）教师职业规划。开办入职专题讲座，组织教学学术培训，帮助新进教师做好职业发展规划。

2.培养方式

（1）通识培养。一是开展专题讲座，学校聘请校内外专家开

设教育教学专题讲座，促进新进教师的专业发展。二是网络培训，通过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平台和移动学习平台对新进教师进行培训，拓展新进教师的教学视野。

(2) 导师引领。实施新进教师导师制，为新进教师配备教学经验丰富的指导教师，协同做好制定培养计划、安排助课、开展相关教学研究活动、总结培养情况等各项工作。

(二) 青年教师培养

以青年教师成长为目标，制定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培养培训计划，对青年教师教学能力进行系统培训，全面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通过组织青年教师参加教学能手、教学名师、青年教学名师、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等活动，促进优秀青年教师脱颖而出，为青年教师展示教学技艺、切磋教学技能、交流教学心得提供相互学习、相互借鉴机会。

(三) 骨干教师培养

以示范带动、榜样引领为目标，制定骨干教师培养培训计划，引导骨干教师申报高级别项目与成果，针对骨干教师自身特点开展培养培训，学校每年选派若干名教师组成高级研修班，进行集中研修，研修时间为3-5天，在此基础上，尝试分专题、分学科的分类研修方式；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骨干教师赴国内一流大学进行短期课程进修培训或访学交流。

(四) 实践能力培养

坚持走进实践、走进社会，出台教师参加实践锻炼的相关政

策，把行业背景和实践经历作为教师考核的重要内容，鼓励、引领和支持教师参加实践锻炼，搭建教师到社会实践锻炼的平台，使教师深入到社会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提升教师的教学实践能力。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建立校、院（部）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工作二级管理体制，明确职责分工，协调配合，共同做好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的组织实施工作，学校负责提出教师发展工作建议，制定落实学校有关教师发展规划的具体工作方案，各二级教学单位应重视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工作，根据学校的政策制度和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科学制定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工作规划，组织本院（部）教师开展教学理论学习、课程教学研讨、教学经验交流、教学改革研究等活动，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教学活动。

（二）政策保障

结合学校实际，出台系统化、规范化的政策制度，同时为鼓励教师参加培训与交流，学校将把培训与交流的结果作为职称评定、岗位聘用、绩效考核等方面的重要依据。

（三）经费保障

学校设立“教师教学发展专项”资金，对教师教学发展工作进行经费支持，主要用于支持教师参加教育部、北京市教委、高等教育协会等组织的培训、聘请名师名家、建设相关基础设施、购置教发平台等，并持续增加教师教学发展专项经费投入。